

油尖旺區議會
申請油尖旺區議會款項推行
2004 至 05 年度環境改善工程

目的

本文件旨在邀請議員批准從油尖旺區議會(以下簡稱「區議會」)2004 至 05 年度的款項中動用 1,615,000 元，實施下列各項環境改善工程：

<u>計劃</u>	<u>撥款額(元)</u>
(a) 油尖旺區綠化工程	468,000
(b) 設置新康樂及休憩設施	862,000
(c) 改善、維修及保養現有康樂及休憩設施	205,000
(d) 未可預見的工程開支預留款項(佔總撥款額的 5%)	80,000
總計	<u>1,615,000</u>

背景

2. 在 2004 年 4 月 14 日的內務會議上，區議會批准整體撥款共 1,615,000 元，用於推行以下的計劃：

- (a) 油尖旺區綠化工程。
- (b) 設置新康樂及休憩設施。
- (c) 改善、維修及保養現有康樂及休憩設施。
- (d) 未可預見的工程開支預留款項。

計劃詳情

油尖旺區綠化工程

3. 因應區議會及地區人士要求美化油尖旺區環境及改善本區的空氣質素，綠化工程將包括以下項目：

- 小型環境改善設施的園藝保養工作。250,000 元將會委託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為區內超過 600 個區議會花盆和花床種植新的花草、提供日常澆水以及加添土壤改良劑、肥料和殺蟲劑。
- 道路及街道綠化工程。地點包括介乎碧街與染布房街一段窩打老道的道路中央分隔欄、介乎渡船街與新填地街一段窩打老道的道路中央分隔欄、博文街的道路中央分隔欄及眾坊街與新填地街交界處。在 2004/05 年度為本工程需預留 160,000 元。
- 油尖旺區種植洋紫荊樹合作計劃。根據本計劃，油尖旺民政事務處(以下簡稱「民政處」)聘用樹木供應商在參與機構的土地上種植洋紫荊樹，好讓路過的市民可以欣賞洋紫荊花綻開的景色。直至 2004 年 3 月為止，總共種植了 2,408 棵洋紫荊樹。在 2004/05 年度為本計劃需預留 38,000 元。
- 美化路邊休憩地帶綠化工程。包括在介乎何文田山道與公主道一段衛理道的休憩地帶。在 2004/05 年度為本工程需預留 20,000 元。

4. 總括而言，為本計劃需預留 468,000 元。

設置新康樂及休憩設施

5. 為推動油尖旺區本土經濟和旅遊業與及在本區提供更多新康樂及休憩設施，工程將包括以下項目：

- 在商業及旅遊地點興建壁畫。例如在渡船街鄰近油麻地果欄的街道牆壁、在諾士佛台的街道牆壁及在文明里地下鐵通風井。壁畫將會成為景觀牆，以吸引遊客及區外訪客。在 2004/05 年度為本項目需預留 320,000 元。
- 在商業及旅遊地點設置彩旗/掛額柱、裝飾矮柱、裝飾圍欄等。地點包括旺角花墟、油麻地玉器市場、旺角女人街及文明里休憩處。這些設施將會吸引遊客及區外居民。在 2004/05 年度為本項目需預留 212,000 元。

- 在石壁道通往京士柏道的有蓋行人通道加設照明設施第二期工程。第一期工程正在該行人通道有上蓋的三段進行，而第一期工程預計於2004年4月完工。因該行人通道其他兩段正進行加設上蓋工程，待有關工程竣工後，第二期工程接著在該兩段行人通道上進行。在2004/05年度為二期工程需預留100,000元。
- 在海泓道海富苑商場對出行人道及福利街港灣豪庭對出行人道等地點興建避雨亭。在2004/05年度為本工程需預留100,000元。
- 休憩處改善工程。為有需要的休憩處進行翻新工程，以改善這些休憩處的美觀。在2004/05年度為本工程需預留80,000元。
- 在油尖旺區合適地點設置單車停泊架，預算費用為50,000元。

6. 總括而言，為本計劃需預留862,000元。

改善、維修及保養現有康樂及休憩設施

7. 本區共有超過100個小型環境改善設施，這些設施包括花盆、告示牌、地圖牌、避雨亭、長櫈、花床、地區標誌、地區歡迎牌、有蓋行人通道、晨運徑、單車停泊架及壁畫等。由於此等設施位於露天地方，容易受到自然損耗和惡意破壞，因此它們需要定期維修、保養及清潔。此外，為美化本區市容，清理後巷環境黑點行動及舊唐樓地下入口生锈鐵閘髹漆計劃將會繼續。因此，工程將包括以下項目：

- 舊唐樓地下入口生锈鐵閘髹漆工程第三期。本工程於2002年11月開展，得到本區人士的熱烈反應。第一及二期工程總共粉飾418道鐵閘。由於第一及二期不包括大角咀、旺角及油麻地區很多生锈鐵閘，因此建議在2004/05年度撥款130,000元，用以在上述三區進行第三期工程。
- 維修及保養現有設施。包括翻新及搬遷花盆、清理休憩處和晨運徑溝渠裡的淤泥、維修及清潔小型環境改善設施，清拆結構不安全或破舊的小型環境改善設施及保養有蓋行人通道的照明設施。在2004/05年度為本項目需預留45,000元。
- 租賃起斗車以支援跨部門聯合清理環境黑點行動。在民政處的統籌下，食物環境衛生署、警務處、地政總署和社會福利署人員定期於油尖旺區採取跨部門聯合清理行動，清理區內後巷的環境黑點，行動中需要租賃起斗車清理大量棄置物件、廢物及垃圾。在2004/05年度為本行動需預留30,000元。

8. 總括而言，為本計劃需預留205,000元。

9. 過往經驗顯示，區議員及地區人士間中會提出一些需即時處理的小型環境改善工程計劃，例如興建臨時水泥行人路，預留款項可以馬上進行有關工程；每項工程的費用預計不多於港幣 35,000 元。總括而言，為本計劃需預留 80,000 元，約佔總撥款額的 5%。

實施詳情

10. 當民政處獲得有關撥款後，便會根據政府招標指引及工程批款權限展開有關計劃。

徵求意見

11. 由於超過 70,000 元的撥款必須經區議會通過，請議員討論是否通過從區議會款項中撥出 1,615,000 元，以便實施上述 4 項計劃。

文件提交

12. 本文件將會呈交予油尖旺區議會於 2004 年 4 月 29 日的會議上考慮。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檔案編號：YTMDO 16/25/3

2004 年 4 月